附件：

**暑期留校住宿安全责任书**

为确保学生在暑期留校期间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加强安全纪律观念，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每位暑期留校学生应保证严格遵守《青岛黄海学院学生手册》的一切规定,并坚持做到以下几点：

1.学生本人在经过父母同意后，通过学工系统宿舍管理模块中寒暑假留校管理功能审批同意后方可留校。

2.留校住宿期间服从宿舍管理人员和各学院负责老师的安排，以留校类型、学院为单位安排集中入住。

3.暑期集中入住时间：2025年7月15日-2025年8月25日。

4.暑期住宿期间不得从事任何违法违纪活动，凭暑期学生宿舍出入证和学生证进出宿舍楼，不留宿他人，未经暑期负责老师许可，不在外留宿；按时熄灯，不晚归，不在宿舍内酗酒、赌博、吸烟、打架斗殴、聚众滋事；不在宿舍内存放、使用电热杯、电饭锅、热得快、电水壶等大功率用电器；不使用各种火源：蜡烛、酒精炉、木炭火锅、液化气灶等；不在宿舍内存放自行车、平板车、电动车、电瓶等；不到校外营业性歌舞厅等娱乐性场所；不到水塘、河流、水库、海边等涉水进行活动。

5.暑期住宿期间宿舍内务和卫生保持干净、整洁。不擅自离校，有事外出要注意安全，外出应履行严格的请假手续，并留下详细联系方式。

6.在暑假留校期间，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如出现人身财产问题，由学生本人负责，出现违法违纪按照学生手册进行纪律处分。

7.本人保证，暑期留校住宿及有关事宜已通知家长知晓。

此安全责任书自上传学工系统审批完成起生效。

学生签字：

年 月 日